

证券代码：873338

证券简称：智乐星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东智乐星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智乐星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报告编号 2024-027），由于公告内容“五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之（二）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”有误，公司现予以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更正的具体内容

更正前：

五、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二）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

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不迟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支付转让价款的 50%，即 1,024,166.50 元，持有人（济南）咨询有限公司收到首笔款项后，本公司即刻启动股权变更，在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2 个工作日内（以营业执照上核发日期为准），本公司需一次性将剩余的全部转让价款 1,024,166.50 元支付给持有人（济南）咨询有限公司。

更正后：

五、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二）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

持有人（济南）咨询有限公司在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生效后不迟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支付转让价款的 50%，即 1,024,166.50 元，公司收到首笔款项后，持有

人（济南）咨询有限公司即刻启动股权变更，在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2 个工作日内（以营业执照上核发日期为准），持有人（济南）咨询有限公司需一次性将剩余的全部转让价款 1,024,166.50 元支付给公司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《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0）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智乐星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